

关于普宁市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 和拟调整情况的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

今年以来，市财政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的总方针，按照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预算计划，立足财政职能，积极组织财税收入，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认真兜牢“三保”底线，加大民生资金保障力度；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可持续，深化完善财税体制改革，积极助推全市招商引资、税源培植巩固、“百千万工程”和“绿美普宁”等重点项目，为全市各重点领域发展提供必要财政保障。由于今年受到多方面的影响，收入目标不及预期，加之刚性支出特征明显，财政运行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预算执行过程中需进行调整，现将全年财政收支及部分拟调整变更情况汇报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情况和调整情况(具体详见表一)

2023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27800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减 7991 万元，同比增长 4.59%（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后实际完成 230392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减 7399 万元，可比增长 0.19%）。各项收入预计完成和调整情况是：

（一）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142800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10091 万元，同比增长 10.03%（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后完成 145392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减 9499 万元，可比增长 2.43%）。具体各项增减变化情况是：

1、工商税收预计完成 121948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1112 万元，同比增长 15.06%。其中：

(1) 增值税预计完成 46117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34 万元，同比增长 62.97%。(2) 企业所得税预计完成 11376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2188 万元，同比增长 10.95%。(3) 个人所得税预计完成 3086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221 万元，同比增长 1.81%。(4) 资源税预计完成 156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3 万元，同比增长 11.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预计完成 13612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599 万元，同比增长 6.05%。

(6) 房产税预计完成 14011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3511 万元，同比增长 20.17%。(7) 印花税预计完成 3164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770 万元，同比下降 12.28%。(8) 城镇土地使用税预计完成 5048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197 万元，同比增长 13.57%。(9) 土地增值税预计完成 17639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5364 万元，同比下降 28.32%。(10) 车船税预计完成 7501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73 万元，同比增长 8.07%。

(11) 环境保护税预计完成 166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22 万元，同比下降 3.49%。(12) 其他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72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72 万元。

2、耕地占用税预计完成 3842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4158 万元，同比增长 1.35%。

3、契税预计完成 17010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4821 万元。同比下降 14.98%。

(二) 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85000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2100 万元，同比下降 3.42%。预计具体各项增减变化情况是：

1、专项收入预计完成 11286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675 万元，同比增长 6.37%。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计完成 10659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6621 万元，同比下降 41.52%。

3、罚没收入预计完成 9851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1951 万元，同比增长 10.35%。

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计完成 6600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4000 万元，同比增长 80.97%。

5、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预计完成 45908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1554 万元，同比增长 3.3%。

6、捐赠收入预计完成 300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300 万元，同比下降 69.01%。

7、政府住房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373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218 万元，同比增长 140.65%。

8、其他收入预计完成 23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23 万元，同比下降 97.78%。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情况(具体详见表二)

根据年初计划安排及预算执行过程中变化项目，全年财政支出预计 1051499 万元，比年初应支出计划预计调减 19900 万元。具体是：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444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6473 万元。

(二)国防支出 88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14 万元。

(三)公共安全支出 41383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2742 万元。

(四) 教育支出 320061 万元, 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3333 万元。

(五) 科学技术支出 6269 万元, 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4854 万元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699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2012 万元。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693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6738 万元。

(八) 卫生健康支出 188722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11503 万元。

(九) 节能环保支出 12219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减 14088 万元。

(十) 城乡社区支出 15483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1364 万元。

(十一) 农林水支出 92093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19441 万元。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28253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2767 万元。

(十三)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45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3001 万元。

(十四) 商业服务业信息等支出 7107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7107 万元。

(十五) 金融支出 45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减 3 万元。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16 万元, 比年初计划调增 507 万元。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10628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增 54 万元。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06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增 18 万元。

(十九)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661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增 786 万元。

(二十) 其他支出比年初计划调减 78806 万元，该科目主要是年初预留工资提标、绩效奖金提标及其他附加性工资等因不具有确定性，未能在年初分解至各单位的支出。年度执行过程中已根据实际调整转列到具体科目支出。

(二十一)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969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增 269 万元。

(二十二)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发行费用支出 15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增 14 万元。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和预计平衡情况(具体详见表三、表四)

(一)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1196208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59425 万元，具体项目为：

1、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27800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减 7991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预计 809146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35936 万元。

3、调入资金预计 30117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增 117 万元。

4、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预计 17990 万元，比年初计

划调增 16490 万元。

5、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00 万元，按年初计划执行。

6、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86155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增 14873 万元，主要批复决算上级增加专项补助。

（二）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收支平衡的原则，2023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预计安排支出 1051499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预计 6536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预计 1299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为 1129853 万元，加上年终结余结转预计 66355 万元，合计 1196208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具体详见表五)

（一）2023 年基金预算预计总收入 173168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36149 万元。其中：

1、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0234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35766 万元。

2、省市追加基金补助预计收入 6119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2364 万元。

3、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预计 95020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增 1020 万元。

4、上年结转 21795 万元。

（二）2023 年基金预算预计总支出 167006 万元，比年初计划调减 42311 万元。

1、基金预算支出预计 149586 万元，比年初计划预计调减 59731 万元，主要是因土地出让金收入减少造成压减部分项目支出。

2、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预计 17420 万元。

(三) 基金结转结余：2023 年基金预算收支相抵结余预计 6162 万元。

(四) 暂付款挂账专项说明：由于 2023 年土地出让基金收入不能按照年初预算计划完成，以及当年度新增专项债券利息、国防工程建设以及中石化项目股权投资等重点支出，为解决基金收支矛盾，经报市政府预计 2023 年度需新增暂付款挂账 31708 万元，待以后年度在土地出让等基金收入中予以消化解决。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详见附表六）

(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71 万元。

(二)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 23 万元，调出资金预计 48 万元。

(三)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为 0。

六、2023 年省下达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和再融资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3 年省下达新增债券资金和再融资债券资金共 112560 万元。其中：

(一) 省财政下达我市新增一般政府债券项目资金 5000 万元，分别安排相关项目。其中：1. 普宁市神港水闸重建工程项目 1000 万元；2. 普宁市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项目 2000 万元；3. 普宁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二) 省财政下达我市新增专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 77600 万元，分别安排相关项目。其中：1. 普宁市中医医院老年康复医疗中心项目 3000 万元；2. 广东省揭阳市揭阳至惠来铁路（普宁段）项目 48000 万元；3. 普宁华侨医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改建工程项目 3500 万元；4. 广东省普宁市农村饮水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4000 万元；5. 广东省普宁市精神卫生医院二期建设工程项目 1000 万元；6. 普宁市城乡融合发展试点建设项目--占陇镇数字农业赋能发展工程项目 1000 万元；7. 普宁市梅林镇美丽圩镇示范创建项目 1500 万元；8. 普宁市云落镇文化旅游及城乡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1200 万元；9. 普宁市北部生活垃圾环保处理中心项目 14400 万元。

(三) 省财政下达再融资债券转贷资金 29960 万元。

1. 一般债券再融资债券转贷资金 12540 万元。

2. 专项债券再融资债券转贷资金 17420 万元。

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政府性债务余额。2023 年我市政府性债务余额 826347.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4340.77 万元，专项债务 702006.47 万元。

1、历年存量债务 743747.24 万元

(1) 乡镇级 366.55 万元。

(2) 市本级 743380.69 万元(历年债券 400 万元,2015-2022 年债券 741454.4 万元，城管局市政建设 800 万元，其他 726.29 万元)。

2、2023 年新增专项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77600 万元，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5000 万元。

八、今年以来财政运行主要情况

(一) 强化部门沟通协调机制，认真组织财税收入工作。今年来，市财政积极发挥财税工作专班职能，加强分析研判，认真组织收入并落实各部门征管责任，确保财税收入总体平稳。预计全市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2.78 亿元，增长 4.59% (可比

完成 23.04 亿元，增长 0.19%）。其中税收完成 14.28 亿元，增长 10.03%（可比完成 14.54 亿元，增长 2.43%）；非税收入完成 8.5 亿元，下降 3.42%。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5.02 亿元，下降 53.2%，其中土地出让收入预计完成 3.03 亿元，下降 59.66%。

（二）财政统筹能力持续提升，有序保障重点领域各项支出。

预计全市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05.14 亿元。“三保”支出预计完成 68.3 亿元，始终坚持民生支出有序保障、人员工资经费按时发放，运转经费按需安排。市财政部门通过认真组织财政收入、积极争取上级财力支持、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以及坚持过“紧日子”等多种方式，统筹财力做好重点领域支出保障工作。全年共争取上级补助 81 亿元，盘活存量资金 1.9 亿元。今年来累计争取涉农资金 4.25 亿元，并统筹 0.8 亿元支持环保领域和城乡卫生领域。争取债券资金 8.26 亿元，支持教育、水利、基层医疗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

（三）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主动作为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一是坚决落实减税降费举措，1-11 月累计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退费缓费达 4.5 亿元。二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税收奖励分成机制并提出专项财力奖补机制，激发基层培植巩固优质税源和协税护税积极性。三是支持招商引资建设，设立产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并注资 4000 万元。四是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累计安排涉企专项资金 1.03 亿元，助推我市打造千亿产业集群。五是挖掘增收潜力，筹集资金 1.6 亿元注资中石油广东石化项目。六是加强基层建设力度，统筹各级资金 17.69 亿元支持全市“百千万工程”建设。

九、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收入规模总体下降，年度财政收支存在缺口。按照税务部门预期反馈，预计今年税收可比完成 14.54 亿元，不及年初预算目标。在省 2022 年下达一次性财力 5 亿元支持下，2022 年我市成功兑现人均 1.3 万元/年的绩效奖金，今年年中标准提高至人均 2 万元/年。由于今年至今上级没有下达新增财力补助，我市在原有财力规模下负担绩效奖金发放，对本级可支配财力造成严重挤压，加上年中列支部分诸如股权投资、基金注资、收回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用地使用权补偿款等计划外支出，往年结转财力已无结余并预计形成新增暂付款挂账 3.17 亿元（按有关规定，挂账金额不准超过两本预算支出合计的 5%约 6 亿元）。

（二）财政供养人口基数大，新增刚性支出因素较多。我市属于粤东第一人口大市（县），财政供养人口 4 万多人，按照目前保障规模及标准预计 2023 年人员刚性支出将超过 40 亿元，超过本级可支配财力的 80%，加上保民生本级配套和保运转经费支出，剩余可支配财力所剩无几。另外部分大额刚性支出需求诸如驻镇帮镇扶村本级配套、教育民转公补助、省标绩效奖金兑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兜底、环保设施运维等诸多领域也需要资金投入，若无上级新增专项财力支持，财政形势将越发严峻。

（三）基金收入持续低迷，财政综合可支配财力严重下降。全年全市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5.02 亿元，同比下降 53.2%，仅完成年初计划 58.41%，其中土地出让收入完成 3.03 亿元，同比下降 59.66%，完成年初计划 46.86%。近年来由于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土地出让收入也呈现严重下滑，近三年土地收入分别为 29.36 亿元、7.52 亿元和 3.03 亿元（预计数）。同时，城市污水处理费收入仅完成 0.35 亿元，与每年超过 4 亿元的污水运维

需求规模形成巨大收支矛盾。

回顾 2023 年，我市财政工作虽经历了较大挑战，但总体平稳运行，这离不开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接下来我们将针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奋力拼搏，迎难而上，在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和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中贡献财政力量。

以上收支执行和拟调整情况，请予审议。

附件：

- 1、普宁市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表
- 2、普宁市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表
- 3、普宁市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 4、普宁市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预计情况表
- 5、普宁市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 6、普宁市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普宁市财政局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普宁市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 收入实 绩数	2023年 收入计 划数	2023年调 整预算数	2023年 调增 (+) 调 减 (-)	2023年调整 数比2022年 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17798	235791	227800	-7991	4.59
一、税收收入	129785	152891	142800	-10091	10.03
（一）工商税收	105988	123060	121948	-1112	15.06
增值税	28297	46151	46117	-34	62.97
企业所得税	10253	9188	11376	2188	10.95
个人所得税	3031	3307	3086	-221	1.81
资源税	140	153	156	3	11.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36	14211	13612	-599	6.05
房产税	11659	10500	14011	3511	20.17
印花税	3607	3934	3164	-770	-12.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4445	4851	5048	197	13.57
土地增值税	24607	23003	17639	-5364	-28.32
车船税	6941	7574	7501	-73	8.07
环境保护税	172	188	166	-22	-3.49
其他税收收入			72	72	#DIV/0!
（二）耕地占用税	3791	8000	3842	-4158	1.35
（三）契税	20006	21831	17010	-4821	-14.98
二、非税收入	88013	82900	85000	2100	-3.42
（一）专项收入	10610	10611	11286	675	6.37
1、教育费附加收入	5598	5583	5977	394	6.77
2、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2490	2483	2683	200	7.75
3、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36	36	56	20	55.56
4、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386	1386	2071	685	49.42
5、教育资金收入	16	16		-16	-100.00
6、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收入	12	12		-12	-100.00
7、广告收入	930		385	385	-58.60
8、其他专项收入	142	1095	114	-981	-19.72
（二）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8226	17280	10659	-6621	-41.52
（三）罚没收入	8927	7900	9851	1951	10.35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647	2600	6600	4000	80.97
1、金叶上缴利润	2400	2600	2600		8.33
2、其他企业利润收入	1247		4000	4000	
（五）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44443	44354	45908	1554	3.30
（六）捐赠收入	968		300	300	-69.01
（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55	155	373	218	140.65
（八）其他收入	1037		23	23	-97.78

普宁市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年初计划	调整后计划	比年初增减情况		调整后与去年同期对比			备注
			增减额 (+、-)	增减 (+、-) %	同期支 出累计	增减 金额	增减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971	86444	6,473	8.09	87,204	-760	-0.87	
国防支出	74	88	14	18.92	599	-511	-85.31	
公共安全支出	38,641	41383	2,742	7.10	40,753	630	1.55	
教育支出	316,728	320061	3,333	1.05	307,091	12,970	4.22	
科学技术支出	1,415	6269	4,854	343.04	4,723	1,546	32.7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7	6,699	2,012	42.93	7,955	-1,256	-15.7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955	218,693	6,738	3.18	204,376	14,317	7.01	
卫生健康支出	177,219	188,722	11,503	6.49	206,173	-17,451	-8.46	
节能环保支出	26,307	12,219	-14,088	-53.55	39,139	-26,920	-68.78	
城乡社区支出	14,119	15,483	1,364	9.66	12,284	3,199	26.04	
农林水支出	72,652	92,093	19,441	26.76	91,212	881	0.97	
交通运输支出	25,486	28,253	2,767	10.86	25,167	3,086	12.26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44	3,245	3,001	1,229.92	6,837	-3,592	-52.5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107	7,107		118	6,989	5,922.88	
金融支出	48	45	-3	-6.25	73	-28	-38.3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09	2,416	507	26.56	2,848	-432	-15.17	
住房保障支出	10,574	10,628	54	0.51	9,678	950	9.8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988	3,006	18	0.60	4,336	-1,330	-30.6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75	4,661	786	20.28	3,511	1,150	32.75	
其他支出	78,806		-78,806	-100.00				
债务付息支出	3,700	3,969	269	7.27	2,814	1,155	41.04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15	14	1,400.00	1	14	1,4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071,399	1,051,499	-19,900.00	-1.86	1,056,892	-5,393	-0.51	

普宁市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计划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支出项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计划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7798	235791	2278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6892	1071399	1051499
二、转移性收入	904672	829710	882253	二、转移性支出	105415	65384	78354
(一) 上级补助收入	816382	773210	809146	(一) 上解上级支出	72823	65364	65364
1、返还性收入	28697	28697	28697	1、出口退税专项上解支出	6091	6091	6091
(1) 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1958	11958	11958	2、专项上解支出	26552	19093	19093
(2)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2539	2539	2539	3、部分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所涉及省与地方支出基数划转	40180	40180	40180
(3)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982	1982	1982				
(4)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7220	7220	7220				
(5)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4998	4998	4998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32777	672616	728033				
(1) 体制补助收入							
(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37697	131697	142314				
(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97337	97337	95428				
(4) 结算补助收入	-1431	25	6368				
(5)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4292	4955	1147				
(6)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7)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8) 城乡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收入							
(9) 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收入							
(10)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11)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12)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567	567	524				
(13)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9923	19924	19915				
(14)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2244	9408	12859				
(15)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6) 中央一次性财力补助							
(17)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9	59	2384				
(19)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4980	84956	87564				
(20)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1	401	599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3958	33787	35502				
(23)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034	26034	26920				
(24) 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627	49016	49148				
(26)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14	2714	24643				
(27)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8	17	1499				
(28)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3806		4745				
(29)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11912		3168				
(30) 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35758						
(31)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19781	211719	213306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4908	71897	52416	(二) 增设预算周转金			
(二) 调入资金	37000	30000	30117	(三) 调出资金			
1. 政府性基金调入							
2.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45		48				
3. 其他调入	36955	30000	30069				
(三) 债务转贷收入	26290	1500	17990	(四) 债务还本支出	7592	20	12990
1、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6290	1500	17990	1、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592	20	12990
(四)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00	25000	25000	(五)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00		
三、上年结余收入	125992	71282	86155	三、年终结余	86155		66355
1、专项结转	125992	71282	86155	1、结转下年支出	86155		66355
收入总计	1248462	1136783	1196208	支出总计	1248462	1136783	1196208

59425

附件四

普宁市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预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196208	
1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27800	
2	返还性收入	28697	
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28033	
4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2416	
5	调入资金	30117	
6	债务转贷收入	17990	
7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000	
8	上年结转结余	86155	
(二)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	1129853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51499	
2	各项上解支出	65364	
3	债务还本支出	12990	归还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4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三)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平衡	66355	
(四)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结转结余	66355	

普宁市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预算科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调整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7273	86000	50234	一、基金预算支出	222661	209317	14958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75205	64742	30340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2		15
(1)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60050	64742	27218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62		15
(2)补缴的土地价款	16095		3914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2	636	2539
(3)划拨的土地价款收入	1640		-1996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40	636	2499
(4)缴纳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323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332		40
(5)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653		1204	3、城乡社区支出	89194	90332	60192
2、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146	56633	33309
3、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765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064	23752	15231
4、彩票公益金收入	1372	1200	1859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232	4047	6330
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8704	16058	82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752	5900	5322
6、污水处理费收入	4279	4000	6300	4、农林水支出	16		
7、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61		3535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6		
				5、其他支出	117304	96729	80242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400	94061	776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53		59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51	2668	2583
				6、债务付息支出	13713	21620	6598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3711	21620	6501
				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		97
二、转移性收入	170440	123317	122934	二、转移性支出	29490		1742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4755	3755	6119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10000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4755	3755	6119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10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43890	94000	9502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9490		17420
上年结余收入	21795	25562	21795	调出资金			
调入资金				三、年终结余	25562		6162
收入总计	277713	209317	173168	支出总计	277713	209317	173168

表六

普宁市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22年 决算数	2023年 预算数	2023年调 整预算数	预算科目	2022年决 算数	2023年 预算数	2023年调 整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5	48	48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9	23	23
1、利润收入				1、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9	23	23
2、股利、股息收入				2、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产权转让收入				3、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4、清算收入				4、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5	48	48				
二、转移性收入				二、转移性支出	45	48	48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3	23	23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收入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3、上年结转收入	46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45	48	48
				4、结转下年支出			
收入总计	114	71	71	支出总计	114	71	71